

上海市松江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 上海市松江区消防救援支队

沪松房管〔2021〕77号

关于强化高层建筑外墙 可燃保温材料治理的通知

各街镇（经开区）：

近年来，高层建筑等相继发生建筑外保温材料火灾，造成严重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，建筑易燃可燃外保温材料已成为一类新的火灾隐患，由此引发的火灾已呈多发势头。为深刻吸取火灾事故教训，本着对国家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高度负责的态度，把好火灾防控源头关，现就强化高层建筑外墙可燃保温材料治理的有关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治理范围

自本通知下发之日起至8月30日，外墙保温系统采用易燃可燃保温材料已竣工投入使用、已完成节能改造的高层建筑。

二、治理重点

（一）建筑外墙保温材料封堵不严，防护层脱落、开裂，保温材料裸露。

（二）在有保温层的外墙上设置广告牌、灯箱等高温用电设备，建筑周边堆放易燃可燃物品。

（三）单位消防安全管理责任不落实，没有明确消防管理责任、管理人员；建筑消防设施缺乏维护保养，不能正常运行。

三、治理措施

（一）凡存在封堵不严，防护层脱落、开裂，保温材料裸露的，必须采用不燃材料封堵、覆盖。

（二）禁止在有保温层的外墙上设置广告牌、灯箱等高温用电设备。

（三）禁止在建筑周边地带堆放易燃可燃物品，燃放烟花爆竹。

（四）在建筑的醒目位置设立外墙保温材料燃烧性能等级及防火要求标识，提示公众注意消防安全。

（五）单位消防安全管理责任不落实，没有明确消防安全管理责任、管理人员的，要依法责令限期改正，逾期不改正的，报请职能部门依法实施行政处罚。

（六）建筑消防设施损坏、不能正常运行、擅自关停的，要依法责令改正，落实维护保养制度；对建筑消防设施严重损坏，不再具备防火灭火功能的，要报请职能部门依法对危险部位或者

场所予以临时查封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，严格治理措施。各街镇（经开区）要充分认识当前消防安全的严峻形势，切实加强对建筑外墙保温材料消防安全专项整治工作的组织领导。要坚持做到发现一个、整改一个、合格一个、验收一个，扎扎实实地开展治理工作。

（二）强化部门联动，形成整治合力。各街镇（经开区）房屋管理部门和安全监管部门要严格履行各自工作职责，加强沟通协调，通力配合，积极开展建筑外墙保温材料消防安全专项整治工作研判，提出整治工作建议，及时提请政府组织成立联合检查组对专项整治工作进行检查，对未按要求整治的，要责令重新治理。

（三）广泛宣传发动，鼓励社会监督。各街镇（经开区）要充分利用电子屏和宣传海报等手段，广泛宣传使用易燃保温材料、不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引发火灾的严重性和危害性，以及开展治理工作的必要性，提高广大人民群众的安全意识，争取广大群众的理解支持，为此次治理工作的顺利开展创造良好舆论环境。整治进展情况要及时向社会公众通报，对整治不力的单位要予以曝光。

（四）明确专人负责，加强信息反馈。各地要加强信息反馈，治理行动期间，各地要明确专门人员负责信息报送工作。治理工作进展情况、取得的成效、存在的主要问题、改进和加强工作的

措施要及时报区消防救援支队，联系人：冷友伟，联系电话：
13917606052。

特此通知。

松江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

2021年5月27日

松江区消防救援支队

2021年5月27日